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崴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1487号)。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0.40元/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666,67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00,000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1,538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17%,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88,46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首次公开发行数量为4,755,1316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3.6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00,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6.34%。最终网下、网上合计发行数量6,455,1316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4年12月30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钧崴电子”A股1,700,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5年1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5年1月2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将自动撤销所有新股的申购资格。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应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1月2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的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886,11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33,283,258,500股。配号总数266,566,517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6566515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840,1916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291,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464,0816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3.6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991,0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6.34%。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24413031%,有效申购倍数为4,456,06922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4年12月31日(T+1日)上午在深圳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5年1月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cn.chinadaily.com.cn)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1921 证券简称:浙江出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4-067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到期赎回部分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9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1,695.22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90,000万元,现金管理期限为351,353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授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授权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理财产品类型:定期存款产品

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2024年9月11日分别向农业银行杭州中山支行、江苏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购买了“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享配置2024年第3期私募理财产品(优惠)”;“苏银理财恒盈季开放5号”现金管理产品,共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9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2024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编号:2024-027、2024-052)。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90,000万元,实际获得收益人民币1,695.22万元,本金及收益已至公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962,201.62万元,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9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9.35%。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本次公司现金管理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浮动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上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跟踪投资项目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授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授权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授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目前,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认购金额	赎回金额
农业银行杭州中山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享配置2024年第3期私募理财产品(优惠)	2.90%—3.15%	2024年5月29日	2024年5月25日	80,000	80,000
江苏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苏银理财恒盈季开放5号	2.40%—3.20%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9月24日	10,000	10,000

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根据公司资金余额预计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及子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90,000万元。

(三)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本公司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农业银行杭州中山支行	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享配置2024年第3期私募理财产品(优惠)	60,000	351	理财产品	2.60%—2.80%	封闭净值型	无	否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中信银行信银理财盈象智盈稳健定开145号理财产品	30,000	353	理财产品	2.75%—3.25%	固定收益类	无	否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享配置2024年第26期私募理财产品(优惠)

产品名称 农银理财农银同心·大有优享配置2024年第26期私募理财产品(优惠)

委托单位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60,000万元

风险评级 中低风险

产品类型 封闭净值型产品

预期年化收益率 2.60%—2.80%

产品期限 351天

起息日 2024年12月31日

到期日 2025年1月17日

2.信银理财盈象智盈固收稳利封闭168号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信银理财盈象智盈固收稳利封闭168号理财产品

委托单位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30,000万元

风险评级 PR2级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封闭式

预期年化收益率 2.75%—3.25%

产品期限 353天

起息日 2024年12月31日

到期日 2025年1月19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tbl_r cells="3" ix="